

# 中投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	代碼	191309																															
校址	(40249) 臺中市南區明德街84號	電話	(04)2287-7676#2																															
網址	<a href="https://www.mdhs.tc.edu.tw">https://www.mdhs.tc.edu.tw</a>	傳真	(04)2280-4261																															
招生科班別	美容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報名日期：113年3月11日至3月15日 成績公告日期：113年5月20日 成績複查日期：113年5月21日 放榜日期：113年6月14日  報到日期：113年6月17日 申訴日期：113年6月17日 報到後放棄日期：113年6月18日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30	1	1																															
報名費用	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3年4月1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一、發展目標 培養美容、美髮「整體造型時尚產業」專業人才為目標。 二、課程特色 課程包含髮型設計、整體造型、彩繪設計、美顏、美髮、飾品製作、髮型梳理、美髮實務等專業實務課程。結合職場體驗、赴業界實習及遴聘相關業師協同教學教學使學生畢業即具備就業能力。 三、升學進路 結合東方美國際美容、曼都髮型公司、小林髮廊、風信子髮型等企業及台中科大、勤益科大等大專院校產學合作，讓學生能兼顧升學暨就業的需求。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甄選總成績=術科測驗x60%+資料審查x40%，滿分為100分。 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 (一)術科測驗：整體造型設計圖(滿分100分，佔總成績60%)測驗時間100分鐘 配分方式：作品完成度20%，作品創意性20%，作品用色及技巧20%， 整體創作應用及美感30%，善後工作及工作檯面整潔10%。 (二)資料審查(滿分100分，佔總成績40%) 1.自傳(以300-500字稿紙手寫或打字皆可，以A4格式呈現)，佔20%。 2.國中期間學生幹部證明、公共服務證明、各項證照證明、成果作品及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以A4格式呈現)，佔60%。 3.競賽成績佔20%：全國及縣市競賽、校內競賽依名次及等第高低配分，擇優採計。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10px auto;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border: none;"></th> <th style="border: none;">名次</th> <th style="border: none;">第一名</th> <th style="border: none;">第二名</th> <th style="border: none;">第三名</th> <th style="border: none;">第四名以後</th> </tr> <tr> <th style="border: none;">項次</th> <th style="border: none;">特優</th> <th style="border: none;">優等</th> <th style="border: none;">甲等</th> <th colspan="2" style="border: none;">及佳作</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border: none;">全國</td> <td style="border: none;">20%</td> <td style="border: none;">19%</td> <td style="border: none;">18%</td> <td colspan="2" style="border: none;">17%</td> </tr> <tr> <td style="border: none;">縣市</td> <td style="border: none;">15%</td> <td style="border: none;">14%</td> <td style="border: none;">13%</td> <td colspan="2" style="border: none;">12%</td> </tr> <tr> <td style="border: none;">校內</td> <td style="border: none;">10%</td> <td style="border: none;">9%</td> <td style="border: none;">8%</td> <td colspan="2" style="border: none;">7%</td> </tr> </tbody> </table>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以後	項次	特優	優等	甲等	及佳作		全國	20%	19%	18%	17%		縣市	15%	14%	13%	12%		校內	10%	9%	8%	7%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以後																													
項次	特優	優等	甲等	及佳作																														
全國	20%	19%	18%	17%																														
縣市	15%	14%	13%	12%																														
校內	10%	9%	8%	7%																														
	四、成績公告：113年5月20日公告於本校網頁；本次僅公告術科測驗成績，錄取名單於113年6月14日公告。 五、錄取方式： (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之高低，擇優錄取，額滿為止。 (二)同分比序順序：1.術科測驗成績 2.資料審查成績 3.整體創作應用及美感 4.作品完成度 5.作品創意性 6.作品用色及技巧 7.善後工作及工作檯面整潔。 六、放榜方式：113年6月14日正備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頁 ( <a href="https://www.mdhs.tc.edu.tw">https://www.mdhs.tc.edu.tw</a> )																																	
報名方式	一、本就學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各國中規定時間報名，再由各國中彙整後向本校集體報名；或於報名期限內直接向本校教務處個別報名。 二、跨就學區畢業生及非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於報名期限內直接向本校教務處個別報名。 三、應繳資料：1、報名表 2、資料審查所需資料(資料審查後不退還學生)。																																	
備註	一、本校位於市區，交通便捷，甄選入學對象為全國國中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歡迎各縣市學生報考。 二、甄選相關時程待報名完成後，統一公告並寄發准考證。 三、有關課程問題，請洽實習處美容科主任，聯絡電話(04)22877676#331。  ※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																																	